

## 澎湖縣政府 年度養殖活化補助申請書

一、符合補助條件：

- 領有澎湖縣陸上魚塭養殖漁業登記證之漁民、農企業機構  
(代表人:\_\_\_\_\_，澎養字第\_\_\_\_\_號，面積:\_\_\_\_\_公頃)。
- 領有澎湖縣政府漁業權執照之漁民、農企業機構  
(代表人:\_\_\_\_\_，澎漁權字第\_\_\_\_\_號，面積:\_\_\_\_\_公頃)。
- 產銷班(班名:\_\_\_\_\_)
- 漁民(業)團體(名稱:\_\_\_\_\_)
- 澎湖優鮮通路商(名稱:\_\_\_\_\_)

二、檢附文件如下：

- 1. 身份證影本。
- 2. 切結書(如附件三)。
- 3. 陸上魚塭養殖登記證。
- 4. 漁業權執照。
- 5. 放養量申報書。
- 6. 產銷班：產銷班班員名冊。
- 7. 漁民(業)團體：成員名冊。
- 8. 澎湖優鮮通路商：公司營利事業登記證明文件。

四、申請補助項目如下：

項目名稱	數量	單價	小計	民眾配合款	政府補助款

申請人姓名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